证券代码：300672 证券简称：国科微 公告编号：2023-013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17250112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国科微	股票代码	30067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黄然	叶展	
办公地址	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泉塘街道东十路南段9号	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泉塘街道东十路南段9号	
传真	0731-88596393	0731-88596393	
电话	0731-88218880	0731-88218891	
电子信箱	ir@goke.com	ir@goke.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是工业和信息化部认定的集成电路设计企业，成立以来一直坚持自主研发的开发理念，公司长期致力于视频解码、视频编码、固态存储、物联网等领域大规模芯片及解决方案的开发。自设立以来，公司一直专注于芯片设计及解决方案的开发、销售以及服务，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公司拥有较强的自主创新能力，经过多年研发在音视频编解码、影像和声音信号处理、SoC芯片、直播卫星信道解调、北斗导航定位、数模混合、高级安全加密、固态存储控制器芯片、多晶圆封装以及嵌入式软件开发等关键技术领域积累了大量的自主知识产权的专利、版图、软件著作权等核心技术。

公司的主营产品包括H.264/H.265编解码芯片、直播卫星高清解码芯片、智能4K解码芯片、8K解码芯片、固态存储控制器芯片及相关产品、卫星导航定位芯片等一系列拥有核心自主知识产权的芯片等。主要应用于卫星智能机顶盒、有线智能机顶盒、IPTV、OTT机顶盒、TV/商显、网络摄像机产品、后端NVR/DVR视觉处理产品、固态硬盘产品相关拓展领域以及车载定位与导航、无人机等对导航/定位有需求的领域。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集成电路产品所属细分领域的主流技术水平及市场需求变化情况及对公司影响，所在行业的竞争情况和公司综合优劣势

1、视频解码领域：

视频是信息呈现、传播和利用的重要载体，是电子信息产业的核心基础技术之一。目前视频技术正在从高清向超高清（4K/8K）跨越式演进发展，同时向AR、VR等场景演进。超高清视频以其更强的信息承载能力和应用价值，将为消费升级、行业创新、社会治理提供新场景、新要素、新工具，有力推动经济社会各领域的深刻变革，成为国民经济的新增长点和强劲推动引擎。

2019年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广播电视总局、中央广播电视总台联合印发《超高清视频产业发展行动计划（2019-2022年）》（简称"行动计划"），明确将按照"4K先行、兼顾8K"的总体技术路线，大力推进超高清视频产业发展和相关领域的应用。2021年2月1日，中央广播电视总台8K超高清电视频道试验开播，全球首次实现8K超高清电视直播和5G网络下的8K电视播出。2022年1月，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央宣传部、交通运输部、文化和旅游部、国家广播电视总局、中央广播电视总台等六部门联合印发《"百城千屏"活动实施指南》，"百城千屏"活动以试点示范工程为引领，通过新建或引导改造国内大屏为4K/8K超高清大屏，丰富超高清视音频服务场景，加速推动超高清视音频在多方面的融合创新发展，催生新技术、新业态、新模式。2022年2月4日，北京冬奥会开幕，中央广播电视总台首次用8K技术实现了冬奥会赛事的直播，给全世界呈现了一场完美的体育盛会。2022年9月，在北京、上海、重庆、广东、福建、浙江、四川、山东、吉林、辽宁等22个省市70多个城市的270余块户外地标大屏，同步直播了总台8K中秋晚会信号，为各地观众送上美轮美奂的超高清观赏体验。公司8K超高清视频处理芯片作为超高清视频产业中最基础、最核心关键元器件，在冬奥会和"百城千屏"计划中发挥了非常积极重要的作用。

近年来随着"全国一网"、"宽带中国"等政策快速推进，各地有线运营商和三大电信运营商都在大规模部署智能4K超高清机顶盒。有线电视全国一网整合基本完成，中国广电网络已经制定完统一的4K终端技术标准，有线电视行业将会迎来全新发展机会，国科微4K芯片已经导入中国广电80%以上的省及有线网络分公司，并已经按规模稳定出货。2022年6月21日，国家广播电视总局公布《关于进一步加快推进高清超高清电视发展的意见》，意见指出，自2022年7月1日起，直播卫星新增传输的电视频道应主要为高清超高清频道，新增机顶盒应为高清、超高清智能机顶盒，同时，有序推进直播卫星高清超高清机顶盒对标清机顶盒的替代；到2025年底，基本关停标清节目，这标志着到2025年底，市场上所有标清卫星机顶盒将被高清或4K直播型机顶盒替代，未来几年直播卫星机顶盒仍将有较大的市场需求。

自公司2021年针对IPTV运营商市场推出了4K解码芯片以来，2022年在IPTV市场全面应用，在各运营商招标中取得了较好的市场份额，并开始在各省公司快速落地。针对广电和IPTV运营商推出的得8K解码芯片已经批量出货。公司还针对AR/VR及商显市场推出了8K显示芯片，目前已经与国内主流的电视、商显厂商完成导入。直播星4K智能机顶盒芯片及方案开发完成，为2023年部分地区的直播星招标做好了充分准备。公司已通过自主研发积累了视频编解码技术、PQ技术、高级安全加密技术、低功耗设计技术、多晶圆封装技术以及嵌入式软件开发技术等关键技术内容。目前，公司解码类产品涵盖卫星、有线、地面、IPTV/OTT及商显等领域，产品线丰富、种类齐全。同时，公司正积极探索智能座舱芯片等新业务领域。

2、视频编码领域：

公司视频编码芯片产品主要应用于安防行业中的视频监控领域。视频监控主要包括前端摄像机设备及后端录像机设备。前端设备主要为模拟摄像机和网络摄像机，核心部件分别包括一颗ISP芯片和IPC SoC芯片；后端设备主要为DVR/NVR，分别内置一颗DVR SoC芯片和NVR SoC芯片。

随着全球传统安防正在向智能安防转变，IPC SoC芯片的出货量也在逐步增加。根据艾瑞咨询数据显示，2020年全球IPC SoC芯片的出货量超过了20,300.00万颗，其中，中国IPC SoC芯片的出货量达到了15,393.00万颗。根据赛迪顾问预测，到2026年全球IPC SoC芯片的市场规模将达到10.06亿美元，中国IPC SoC芯片的市场规模将达到8.15亿美元。

目前，全球安防行业已经从模拟时代步入到数字时代，视频后端处理芯片NVR/DVR SoC芯片的产量不断提升，渗透率也在不断增加。赛迪顾问数据显示，2020年全球NVR/DVR SoC芯片的出货量达到15,642.00万颗，其中中国NVR/DVR SoC芯片的出货量达到11,808.00万颗。根据赛迪顾问预测，到2026年全球NVR/DVR SoC芯片的市场规模将达到14.46亿美元，中国NVR/DVR SoC芯片的市场规模将达到10.79亿美元。

在安防监控领域，高清化、智能化是长期演进趋势，人工智能（AI）在行业内得到更多的应用。近年来，人工智能产业发展正以其高端的新兴技术、巨大的商业价值、广阔的应用前景和庞大的产业空间，成为新的重要经济增长点。习近平总书记曾指出："人工智能是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重要驱动力量，加快发展新一代人工智能是事关我国能否抓住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机遇的战略问题"。随着城镇化进程的进一步发展，智慧城市建设将进一步推动AI智能安防领域芯片的市场需求。

为满足市场需求，公司在ISP、编解码、NPU等核心技术持续投入，进一步提升不同细分市场的产品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推出的超高清视觉处理芯片已经量产，具备4K 60编码、高算力以及AI ISP提供更好的画质，可满足高端市场高性能的需求；为进一步满足市场智能化升级趋势，公司在报告期内完成新一代普惠型智能视频编码芯片的投片，该芯片集成轻量级边缘算力加速引擎，将为市场提供更具性价比的智能解决方案。报告期内，公司NVR和DVR芯片已经量产，弥补了公司在后端视频处理领域的空白。

3、固态存储领域：

未来5年，5G、AI、物联网、智能驾驶汽车等新兴技术的蓬勃发展，将加速走入数据产生和存储需求的爆发性增长阶段。固态硬盘存储全球范围内继续保持高速增长，尤其中国的固态硬盘存储行业增速更快。得益于国内信息化的快速发展与"东数西算"国家级工程的启动，在超大规模数据中心用户的推动下，相关技术将推动性能存储的未来发展。从消费级存储到企业级存储，中国固态硬盘行业将保持较高的增长率，预计未来5年时间，我国各大行业均有较强的信息化更新需求，给公司固态存储硬盘事业未来5年的增长奠定了良好的外部宏观经济环境基础。

公司坚持基于自研控制器开发盘片的策略，持续开发新的控制器。公司的GK2302V200控制器已通过了国密认证，固态存储相关系列产品实现量产，进一步提升产品竞争力。

4、物联网领域：

北斗卫星导航系统（Beidou Navigation Satellite System）是我国着眼于国家安全和经济社会发展需要，自主建设、独立运行的卫星导航系统，是我国重要的空间基础设施和国家综合实力的重要标志。2022年11月，国务院新闻办公室发布《新时代的中国北斗》白皮书，提出推动北斗系统规模应用市场化、产业化、国际化发展，提供更加优质、更加多样的公共服务产品，进一步挖掘市场潜力，丰富应用场景，扩大应用规模，构建新机制，培育新生态，完善产业体系，加强国际产业合作，打造更加完整、更富韧性的产业链，让北斗系统发展成果更好惠及各国人民。

北斗应用产业化相关内容已被正式写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我国北斗卫星导航与位置服务产业正全面迈向国家综合时空体系建设和发展的新阶段。报告期内，公司的导航定位芯片在市场领域份额呈上升趋势，公司的GK95系列继续扩大市场份额，并在消费类无人机定位市场开始大规模出货。22nm的支持多频多模、高精度导航定位芯片GK97系列已进入高精度定位导航和高精度授时市场。随着我国的北斗全球定位系统的组网完成及22nm多频多模、高精度导航定位芯片上市，公司物联网系列产品的运用将迎来快速增长，公司在物联网领域的发展前景可期。

（三）公司所处行业竞争格局情况

1、视频解码领域

公司视频解码芯片主要应用在直播卫星机顶盒、有线机顶盒、IPTV/OTT机顶盒及TV/商显领域。在这些领域，主要的芯片方案供应商有国科微、晶晨股份、MTK、瑞芯微等厂商；有线机顶盒领域，公司目前导入了超过80%的省网络公司，产品具备较大竞争力。在IPTV/OTT领域，公司市场份额正在逐步提升。在TV/商显等领域，公司产品正在逐步加大导入中，市占率逐步提升。

2、视频编码领域

公司视频编码芯片主要应用在智能安防领域，在该领域内，主要的芯片方案供应商有国科微、富瀚微、北京君正、星宸科技、联咏科技、瑞芯微、华为海思等厂商；公司在ISP图像处理、编解码、视频与图像分析等关键技术方面持续投入，为市场提供有竞争力的产品，可广泛应用于平安城市，智能交通，平安乡村，楼宇，社区等场景。

3、固态存储领域

目前，全球存储芯片市场主要被韩国、欧美以及台湾地区企业占据，头部集中度高。海外厂商凭借先发优势以及在终端市场的品牌优势，占据了大部分市场份额。中国大陆半导体存储产业起步较晚，出现在各个存储领域与知名公司直接竞争并突破海外技术垄断的公司，并在技术上逐步缩小与海外大厂的差距。

公司拥有核心的产品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能力，在固态存储行业中的知名度、影响力以及上下游供应链都处于优势地位。从成立之初就扛起国产化大旗，从上游供应商、到自身内部技术体系、再到客户产品适配等方面，都深耕国产化技术体系。经过多年的积累，形成了完整的国产化存储技术体系，形成了领先行业的国产化存储技术。针对公司主攻的国产替代市场、国内大客户群等特点，国产化存储技术成为公司技术体系的亮点，成为国产替代市场的技术标杆。

同时，公司形成了内部稳定运行的国产化存储规范，并开始和业界有影响力的客户、主管单位、评测机构等生态伙伴，积极推动国产化行业标准的制定。

4、物联网领域

近年来，北斗系统对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辐射带动作用日益显现，应用深度广度持续拓展。北斗系统已广泛进入各行各业，以及大众消费、共享经济和民生领域，深刻改变着人们的生产生活方式，产生了显著的经济和社会效益。

随着北斗三号系统的建成并提供全球服务，国内外一大批专业企业进入该领域。资源向头部企业聚集效应明显，叠加产能瓶颈，以及上游供应链持续涨价，无规模、低毛利的公司很难生存，行业格局进一步加速分化；中美贸易战加速国产芯片替代进程，市场对国产北斗需求增大，同时对产品品质和供应链保障提出了更高的要求。随着GNSS产品市场需求的快速增长，导航芯片小型化、低功耗趋势已日趋明显，芯片工艺从180nm到40nm再到22nm，体积更小，功耗更低，并且在逐步集成其他芯片功能和应用。目前芯片的重点技术攻关方向是低功耗、高灵敏度、高集成度、高精度、多源融合方向发展，并实现核心技术自主可控。公司的北斗芯片拥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且工艺也处于国内领先水平。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年末
总资产	8,490,320,099.97	3,479,019,769.64	144.04%	2,939,883,410.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021,119,963.69	1,518,143,658.33	164.87%	1,257,014,692.36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年
营业收入	3,604,899,374.87	2,321,897,195.89	55.26%	730,934,412.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1,952,455.19	293,078,019.06	-48.15%	70,855,629.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5,410,741.25	255,067,209.94	-50.83%	55,959,661.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5,726,219.33	176,692,176.82	208.86%	132,019,930.1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292	1.6251	-48.98%	0.393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292	1.6251	-48.98%	0.393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49%	21.12%	-15.63%	5.91%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08,625,320.11	1,158,599,279.93	1,247,550,851.11	690,123,923.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864,024.56	44,432,982.10	96,513,996.27	33,869,501.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105,369.55	41,753,917.10	90,549,423.22	21,212,770.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5,439,296.11	1,232,209,674.00	-326,028,755.93	124,984,597.3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8,15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9,07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湖南国科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96%	39,035,306.00	0.00	质押	2,556,900.00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9.66%	21,000,350.00	0.00		
长沙芯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19%	17,790,864.001	0.00		
向平	境内自然人	3.81%	8,268,952.00	6,201,714.00		
王春江	境内自然人	1.89%	4,100,255.00	2,304,855.00		
UBS AG	境外法人	1.82%	3,951,987.00	3,795,328.00		
贺光平	境外自然人	1.56%	3,382,954.00	3,380,454.00		
吕强	境内自然人	1.41%	3,073,140.00	3,073,140.00		
珠海阿巴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阿巴马元享红利77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1%	3,073,140.00	3,073,140.00		
贺朴	境内自然人	1.39%	3,027,153.00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湖南国科控股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向平先生100%持股公司，长沙芯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与向平先生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注：1 截至2022年12月31日，长沙芯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合计出借1,701,000股，占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7827%，故其当前持股数量为17,790,864股。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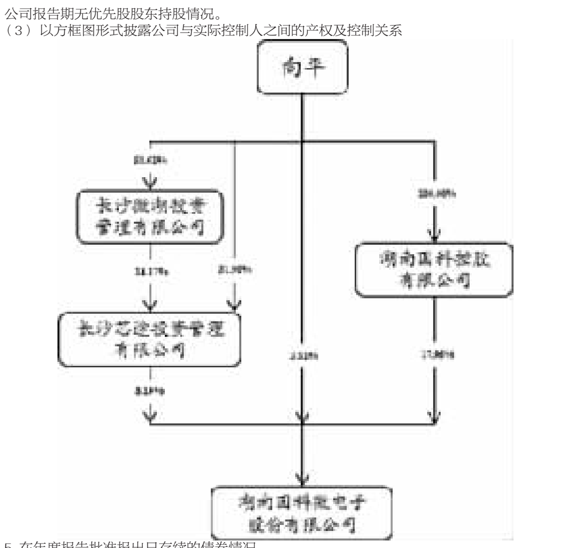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2022年度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

1、2022年4月27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等议案，上述议案已由2022年5月20日召开的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2022年6月21日，公司收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通知》（深证上审〔2022〕215号）。

3、2022年6月30日，公司收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2〕020139号）（以下简称"审核问询函"）。深交所上市审核中心对公司提交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并形成了审核问询问题。公司按照审核问询函的要求，分别于2022年7月18日、2022年8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公告》等相关公告。

4、2022年8月24日，公司收到深交所上市审核中心出具的《关于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中心意见告知函》。

5、2022年9月19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160号），中国证监会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该批复自同意注册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6、2022年9月29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2022年度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因公司于2022年8月18日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64,007股，注册资本由182,121,301元（股）变更为182,057,294元（股），根据股东大会对董事会办理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授权，公司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等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

7、2022年11月，公司向15名特定对象以65.08元/股的价格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5,258,918股；上述股份已于2022年12月1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证券代码：300672 证券简称：国科微 公告编号：2023-010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已于2023年 4 月27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300672 证券简称：国科微 公告编号：2023-011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3年4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会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向平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会议以现场会议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审议并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公告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公告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至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公告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荆继武、郑鹏程、何红渠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22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公告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至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公告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至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结果，2022年度公司实现合并报表归属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151,952,455.19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224,454,547.23元，减去报告期内已派发2021年度现金股利72,848,520.40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360,231,003.23元，2022年度末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459,391,575.34元。

为有利于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不断提高市场形象，确保股东有持续稳定的回报，根据《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2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综合考虑公司目前总体运营情况及公司所处发展阶段，公司拟以目前最新总股本217,250,11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3.00元（含税），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65,175,033.60元，剩余利润作为未分配利润留存。本年度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在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因新增股份上市、股权激励授予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事项发生变化的，分配比例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额固定不变的原则进行相应调整。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至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公告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公告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相关意见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2年度薪酬的确定以及2023年度薪酬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公告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2年度薪酬的确定以及2023年度薪酬方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至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9、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公告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0、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公告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根据相关规定，关联董事周崇远先生应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至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需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1票。

1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落实公司发展战略，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根据实际经营发展的需要，拟向多家合作的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的综合授信（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授信期限为1年，授信期限内额度可循环使用。

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办理贷款相关事宜，并授权公司董事长代表公司签署上述事项相关法律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公告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至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2、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保障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临时性闲置自有资金择机购买流动性好的短期中低风险理财产品，任一时点合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证券公司等专业理财机构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有效期内，该资金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公告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公司本公告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年修订）》等最新法律法规、监管规则要求，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以进一步规范和完善公司内部治理结构。

本议案需提交至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指定专人办理工商登记相关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公告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章程修订对照表》。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4、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

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为深化规范运作，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拟对相关制度进行修订。

14.0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4.0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4.0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4.0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至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4.05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至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4.06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至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4.07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公告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的相关制度文件。

15、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核心员工跟投创新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公告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核心员工跟投创新业务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6、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23年5月17日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此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股东大会审议如下议案：

1、《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2年度薪酬的确定以及2023年度薪酬方案》；

7、《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8、《关于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9、《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0、《关于修订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

10.01《关于修订〈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10.02《关于修订〈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10.03《关于修订〈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信息详见公司本公告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300672 证券简称：国科微 公告编号：2023-012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3年4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会议以现场会议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监事审议并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经核查，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的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公告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公告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至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公告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至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公告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至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结果，2022年度公司实现合并报表归属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151,952,455.19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224,454,547.23元，减去报告期内已派发2021年度现金股利72,848,520.40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360,231,003.23元，2022年度末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459,391,575.34元。

为有利于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不断提高市场形象，确保股东有持续稳定的回报，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有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综合考虑公司目前总体运营情况及公司所处发展阶段，公司拟以目前最新总股本217,250,11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3.00元（含税），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65,175,033.60元，剩余利润作为未分配利润留存。本年度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在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因新增股份上市、股权激励授予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事项发生变化的，分配比例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额固定不变的原则进行相应调整。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上述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3号）、《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监事会同意将本预案提交至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使用及运作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则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合法、合规，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公告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经核查，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结合了自身经营特点和管理需要，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保证了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与资产安全，确保了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提高了经营效率与效果，促进了公司发展战略的稳步实现。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管理的现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公告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相关意见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2年度薪酬的确定以及2023年度薪酬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公告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2年度薪酬的确定以及2023年度薪酬方案》。

本议案需提交至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经核查，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公告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300672 证券简称：国科微 公告编号：2023-015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结果，2022年度公司实现合并报表归属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151,952,455.19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224,454,547.23元，减去报告期内已派发2021年度现金股利72,848,520.40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360,231,003.23元，2022年度末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459,391,575.34元。

为有利于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不断提高市场形象，确保股东有持续稳定的回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有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综合考虑公司目前总体运营情况及公司所处发展阶段，公司拟以目前最新总股本217,250,11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3.00元（含税），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65,175,033.60元，剩余利润作为未分配利润留存。本年度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在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因新增股份上市、股权激励授予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事项发生变化的，分配比例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额固定不变的原则进行相应调整。

二、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说明

公司上述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300672 证券简称：国科微 公告编号：2023-016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2160号文《关于同意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的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5,258,918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65.08元，募集资金总额2,294,650,383.44 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等发行费用42,549,091.33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252,101,292.11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2年11月28日出具了XYZH/2022CSAA3B0004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以前年度使用金额

无。

（三）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截止2022年12月31日，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总额为440,297,065.54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为1,814,400,345.91元（含利息收入2,596,119.34元和扣除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2,245,384.43元）。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2,252,101,292.11
减：本期使用募集资金	440,297,065.54
其中：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自筹资金	340,297,065.54
直接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	100,000,000.00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加：归还募集资金金额	
加：扣除手续费的利息收入	2,596,119.34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注）	1,814,400,345.91

注：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中包含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购买相关理财产品余额1,749,000,000.00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和运用，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和要求，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星沙支行、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远大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县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侯家塘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市星沙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麓谷支行及保荐机构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本公司、保荐机构和上述专户存储银行均严格按照监管协议要求，履行了相应的义务，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执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 募集资金专户	利息收入	合计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县支行	18030901040034632	0.00	1,055,187.56	1,055,187.56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麓谷支行	56200188000083038	5,346,676.54	321,838.74	5,668,515.2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市泉塘支行	593779352371	0.00	289,290.56	289,290.56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8111601011700636474	0.00	274,325.28	274,325.28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远大支行	82010100003855815	59,702,934.46	273,320.00	59,976,254.4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开福支行	731904131210555	0.00	148,222.39	148,222.3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星沙支行	43050175443600002172	0.00	110,989.68	110,989.6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侯家塘支行	66060078801000001137	0.00	122,945.13	122,945.13
合计			65,049,611.00	2,596,119.34	67,645,730.34

注：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专户余额1,814,400,345.91元，与募集资金账户余额相差1,746,754,615.57元，其中：包含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购买相关理财产品余额1,749,000,000.00元，包含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已扣除但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2,245,384.43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

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签约方	银行账号	产品名称	产品期限	持有天数	认购金额	收益情况	期末的投资余额	募集资金是否如期归还
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县支行	18030901040034632	大额存单	3年	17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尚未到期
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市泉塘支行	589879466442	结构性存款	187天	10	80,000,000.00		80,000,000.00	尚未到期
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市泉塘支行	580779481765	结构性存款	186天	2	89,000,000.00		89,000,000.00	尚未到期
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市泉塘支行	597679459886	结构性存款	182天	12	80,000,000.00		80,000,000.00	尚未到期
5	中信银行长沙分行	8111601112300644374	结构性存款	31天	1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尚未到期
6	中信银行长沙分行	8111601111300644396	结构性存款	90天	1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尚未到期
7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麓谷支行	56200181000003953	大额存单	3年	15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尚未到期
合计						1,749,000,000.00	0.00	1,749,000,000.00	—

注1：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县支行购买的大额存单产品期限为3年，但可提前多次支取，提前支取起点金额为1,000.00万元。

注2：公司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麓谷支行购买的大额存单产品期限为3年，但自2022年12月16日起息日后15个自然日（含）起可办理提前支取。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方式的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2 年度，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对相关信息进行了披露。

六、备查文件

1、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报告》。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6日

附表1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25,210.1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4,029.7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4,029.7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全系列AI视觉处理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否	81,393.64	81,393.64	1,999.31	1,999.31	2.46%	2025年	—	—	否
2、4K/8K智能终端解码显示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否	75,016.49	75,016.49	2,030.40	2,030.40	2.71%	2025年	—	—	否
3、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借款	否	68,800.00	68,800.00	40,000.00	40,000.00	58.14%	—	—	—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25,210.13	225,210.13	44,029.71	44,029.71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截止目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在持续正常推进，未出现导致募投计划调整的重大内外部因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2年12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34,029.71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人民币204.35万元。本次置换金额合计34,234.06万元，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该事项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专项鉴证报告》（XYZH/2022CSAA1F0022号）。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完成置换金额为34,029.71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2年12月1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预计交易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8亿元（含）。上述交易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期限内，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但获取的收益进行再购买，再购买的金额不包含在初始购买金额内。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67,645,730.34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含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2,245,384.43元），1,749,000,000.00元存放于理财账户和大额存单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证券代码：300672 证券简称：国科微 公告编号：2023-017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相关意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2022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公司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母公司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100%。

公司在确定内部控制评价范围时，全面考虑了公司及所有部门、下属单位的所有业务和事项，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组织架构、发展战略、人力资源、社会责任、企业文化、资金活动、产品质量、采购业务、销售业务、资产管理、研究与开发、工程项目、财务报告、全面预算、合同管理、内部信息传递、信息系统及控股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方面，在此基础上，确定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采购业务、研究与开发、产品质量、财务报告、销售业务等。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要求，并结合本公司内部控制相关制度和评价办法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直接取决于由于该内部控制缺陷的存在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的重要程度，区分为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三种类型。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定量标准和定性标准的认定如下：

（1）定量标准

在执行内部控制缺陷的定量评价时，需要结合公司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整体重要性水平与可容忍误差，对所发现的缺陷进行量化评估。公司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类别	重大缺陷影响	重要缺陷影响	一般缺陷影响
利润总额潜在错报	错报≥利润总额的5%	利润总额1%≤错报＜利润总额的5%	错报＜利润总额的1%
资产总额潜在错报	错报≥资产总额的1%	资产总额的0.3%≤错报＜资产总额的1%	错报＜资产总额的0.3%
经营收入潜在错报	错报≥经营收入的1%	经营收入的0.3%≤错报＜经营收入的1%	错报＜经营收入的0.3%
所有者权益潜在错报	错报≥所有者权益的1%	所有者权益的0.3%≤错报＜所有者权益的1%	错报＜所有者权益的0.3%

（2）定性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①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大缺陷：

A.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

B.公司更正已发布的财务报告；

C.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

D.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②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要缺陷：

A.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B.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C.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业务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D. 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

③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主要依据缺陷涉及业务性质的严重程度、直接或潜在负面影响的性质、影响的范围等因素来确定，是否导致直接资产损失金额量化指标，同样区分为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三种类型。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定量标准和定性标准的认定如下：

（1）定量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给公司带来的直接损失金额，损失金额≥资产总额的1%的，为重大缺陷；资产总额的0.3%≤损失金额＜资产总额的1%的，为重要缺陷；损失金额＜资产总额的0.3%的，为一般缺陷。

（2）定性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①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大缺陷：

A.公司经营活动违反国家法律法规；

B.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

C.媒体频现负面新闻，涉及面广且负面影响一直未能消除；

D.公司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控制体系失效；

E.公司内部控制重大或重要缺陷未能得到整改；

F.公司遭受证监会处罚或证券交易所警告。

②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要缺陷：

A.公司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致失误；

B.公司违反企业内部规章，形成损失；

C.公司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

D.媒体出现负面新闻，涉及局部区域；

E.公司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

F.公司内部控制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③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三）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可能对投资者理解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评价内部控制情况或进行投资决策产生重大影响的其他内部控制信息。

四、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可能对投资者理解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评价内部控制情况或进行投资决策产生重大影响的其他内部控制信息。

五、主要内部控制情况

（一）财务会计

公司实行统一领导、分级管理的内部财务管理体制；

公司负责人对公司财务管理的建立健全、有效实施以及经济业务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公司财务管理工作在董事会领导下由总经理组织实施，公司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对董事会和总经理负责；

公司设立财务中心，负责全面组织、协调、指导公司及子公司的会计核算和财务管理工作；各子公司单独设置财务机构，负责本单位的会计核算和财务管理工作，并向公司财务中心报告工作；

公司设立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岗位，负责和组织公司财务管理工作和会计核算工作。

公司在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方面均设置了较为合理的岗位和职责权限，人员分工明确、岗位间相互牵制。公司采用金蝶财务软件，通过审批层固化设置进行系统自动控制，强化了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公司制定并发布了《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报告制度》《会计档案管理制度》《会计电算化管理制度》。这些制度加强成本费用的管理，提高经济效益。同时为规范公司会计核算、加强会计监督、保障财务数据真实准确和防止错弊提供了有力保障。

（二）募集资金

公司严格遵守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的相关法规规定，制定并严格执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明确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管理、监督程序，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使用、管理监督和责任追究等方面均作了明确规定，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合法利益。

公司严格执行募集资金的相关法规及公司管理制度规定，募集资金使用均严格履行申请及审批手续。

（三）投资活动

公司制定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投资事项的决策、执行等权限设置和程序做了详细规定，明确了公司投资决策和监督管理程序，规范了公司投资行为。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选择投资项目，要求履行项目建议、项目可行性研究程序，采取分级管控的方式：

（1）授予总经理对外投资未达到董事会权限最低限额的投资的决定权。

总经理做出上述投资决策前，需由总经理在总经理办公会议集体讨论审核通过。

（2）授予董事会对外投资以下权限：

（a）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10%以上但低于50%的，该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较高者作为计算数据；

（b）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10%以上但低于50%，且绝对金额超过1,000万元；

（c）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10%以上但低于50%，且绝对金额超过100万元；

（d）交易的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以上但低于50%，且绝对金额超过1,000万元；

（e）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10%以上但低于50%，且绝对金额

（下转B298版）